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政府预算公开

目 录

-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第一部分 预算报告

镇十八届人大十次会议文件（六）

关于常平镇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 和202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年2月27日在常平镇第十八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十次会议上

常平镇财政分局局长 李远明

各位代表：

受镇人民政府委托，我向大会提出关于常平镇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和2026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各位代表予以审议，并请各位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5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5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面对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稳定任务，财政部门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镇委、镇政府决策部署，围绕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强化财政资源统筹，持续优化支出结构，防范化解财政风险，推进财政科

学管理，全力保障全镇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为“十四五”规划圆满收官贡献财政力量，全镇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

（一）财政收支总体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收入执行情况

2025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为25.35亿元，增长3.15%，完成率为96.65%，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8.13亿元，增长8.39%；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7亿元，下降0.01%；返还性收入12.38亿元，增长3.22%；调入资金0.77亿元，下降44.33%；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89亿元，增长123.47%；债务转贷收入0.46亿元，下降20.32%。

（2）支出执行情况

2025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5.35亿元，增长3.15%，完成率为96.65%，其中：基本支出13.04亿元，一般项目支出（含预备费）11.53亿元，基本建设支出0.21亿元，债务还本支出0.5亿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07亿元。

以上收支相抵，结余为零。

2025年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功能分类支出科目划分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6亿元、公共安全支出4.17亿元、教育支出9.02亿元、科学技术支出0.04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27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61亿元、卫生健康支出2.25亿元、节能环保支出1.25亿元、城乡社区支出0.87亿元、农林水支出1.07亿元、交通运输支出0.54亿元、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41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16亿元、住房保障支出0.39亿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15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42亿元、债务付息支出0.3亿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收入执行情况

2025年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4.41亿元，增长63.41%，完成率为99.03%，其中：土地出让分成收入8.96亿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13.1亿元，污水处理费分成0.39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1.93亿元。

加上上年结余0.28亿元，2025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24.69亿元。

(2) 支出执行情况

2025年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20.46亿元，增长39.46%，完成率为82.06%，其中：一般项目支出12.62亿元，基本建设支出6.7亿元，调出资金1.14亿元。

以上收支相抵，结余为4.23亿元。

3.财政收支预算汇总情况及说明事项

汇总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剔除重复计算的部分，2025年我镇财政总收入为48.9亿元，财政总支出44.67亿元，以上收支相抵，2025年结余4.23亿元，详见下表：

表1：2025年预算执行收支平衡表（万元）

项目	合计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总收入	500403.64	253476.72	246926.92
财政总收入(剔除调入资金重复计算部分)	489005.21	242078.29	246926.92
(一) 当年可支配收入	497557.6	253476.72	244080.88
1、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81301.55	81301.55	
2、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6344.43	27042.93	19301.5
3、返还性收入	217605.92	123820.54	93785.38
4、债务转贷收入	135623.63	4629.63	130994
5、调入资金	7743.21	7743.21	
(1) 从其它收入调入资金	-3655.22	-3655.22	
(2)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11398.43	11398.43	
6、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8938.86	8938.86	
(二) 上年结余	2846.04	0	2846.04
二、财政总支出	458071.88	253476.72	204595.16
财政总支出(剔除调出资金重复计算部分)	446673.45	253476.72	193196.73
(一) 镇本级安排支出	441011.13	247814.4	193196.73
1、基本支出	130439.21	130439.21	

2、一般项目支出	241522.89	115293.05	126229.84
3、基本建设支出	69049.03	2082.14	66966.89
(二) 债务还本支出	4970.00	4970.00	
(三) 调出资金	11398.43		11398.43
(四) 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92.32	692.32	
(五) 本年结余	42331.76	0	42331.76

根据预算法要求，现就“三公”经费及预算绩效管理的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关于“三公”经费情况的说明

2025年常平镇“三公”经费支出438.29万元，完成预算58.57%，具体包括：公款出国（境）费用14.67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25.82万元、公车运行维护支出395.27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2.53万元。

— 关于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情况的说明

2025年，我镇继续推进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预算项目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全镇69个预算单位，绩效自评申报率达100%；选取1个代表性项目开展第三方重点绩效评价，将有预算批复的829个项目全部纳入绩效运行双监控；预算绩效信息在政府门户网站公开，接受社会监督；将预算绩效管理各环节的工作成果，作为来年预算编制重要参考依据；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质量纳入镇行政事业单位年度考核，绩效管理工作的质量进一步提升，基本建成全方位、全过

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

（二）2025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我镇严格在市财政局核定的政府债务限额内举借地方政府债务，债务风险总体安全可控。

1.地方政府债务余额情况

截止2025年年底，全镇政府债务余额57.32亿元，其中：一般债务9.43亿元，专项债务47.89亿元（其中土地储备专项债券14.95亿元，一般专项债券32.94亿元）。与2024年政府债务余额44.25亿元相比，债务余额增加13.07亿元。

2.地方政府债券发行情况

市财政局 2025 年下达我镇地方政府债券 13.56 亿元，其中：新增专项债券 13.1 亿元，包括：深化莞港经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实验区园区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广深科创走廊东部产城轴科创孵化基地配套设施项目、木椴城中村改造项目、水生态建设一至五期及东引运河 PPP 项目、公常路升级改造工程、化解拖欠企业账款等；再融资一般债券 0.46 亿元。

3.还本付息支出情况

2025年全镇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0.5亿元，均为一般债券本金。2025年全镇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1.15亿元（不包括债券利息资本化0.16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0.3亿元，专项债券利息0.85亿元。

（三）镇本级重点项目支出执行情况（含政府性基金）

1.着力增强发展动能，夯实经济发展根基

投入**2679**万元，全力推动经济发展。重点包括：加力推进招商引资工作，保障项目评估论证经费；推进规上企业培育，支持企业进行装备更新及技术改造提升，加快产业结构升级；强化促消费活动经费保障，进一步提振消费信心，释放消费潜力。

2.以精建细管为抓手，提升城市品质能级

投入**5.23**亿元，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主要包括：加大土地收储整备力度，落实“三旧”改造专项补助，加快推进木椴城中村改造，推动“香港城”TOD项目开发建设及常平站升级改造；持续推进交通路网体系建设，开展公常路、袁朗路、常横路等路网升级改造工程，落实公交运营服务补贴。

投入**6.74**亿元，纵深推进污染防治攻坚。重点包括：推进生态环境专管员队伍规范化建设，强化空气质量和河涌水质监测，加强污染物排放监管；深化寒溪水、木椴河综合治理，持续推进雨污分流改造工程，安排污水处理、截污管网清淤维护、河道保洁、水生态建设PPP项目等服务费用，加强排水防涝管网建设，推动水环境质量持续改善。

投入**3.07**亿元，全面加强城市管理工作。主要包括：强化生活垃圾全流程治理，提高城市园林绿化养护水平，加强户外广告设施、人行道、城市照明等市政公用设施管理，持续改善市容市貌秩序。

3.坚守惠民利民初心，筑牢民生保障防线

投入10.28亿元，促进教育提质扩容。重点包括：落实免费学前教育补助资金和义务教育生均公用经费，保障义务教育阶段学位供给，升级完善教学设施设备，推进新城学校、常平中学初中部等公办学校增班扩容，支持义务教育课后服务提质，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持续推动教育教学质量提升。

投入1.56亿元，加强社会兜底保障。重点包括：落实居民养老保险待遇，加快发展养老服务业；及时足额发放各类社会救助资金，筑牢困难群众基本生活底线，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安排人才引进、促进就业创业等专项资金，营造就业创业良好环境；做好优抚对象服务保障工作，持续深化双拥共建。

投入2.87亿元，提高医疗保障水平。重点包括：落实城乡居民医疗保险缴费补助资金，保障育儿补贴有序发放，夯实医疗救助托底保障；持续完善公共卫生服务体系，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从94元/人/年提高至99元/人/年，强化重大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保障，提高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能力。

投入5.56亿元，加强平安法治建设。重点包括：推动视频监控系統、交通安全设施、公安交警执法装备等更新维护，落实禁毒管控、三非人员遣送等经费支出，支持法律援助、社区矫正、矛盾纠纷调解等工作开展，持续提升社会治安整体防控能力。

4.深耕乡村振兴实践，推动城乡协同发展

投入**0.82**亿元，加快城乡融合发展。重点包括：强化村级组织运转经费保障，促进村级组织健康发展；加强森林抚育管理，提高森林资源质量，落实农村人居环境项目奖补资金，助力美丽乡村建设；扎实推进对口帮扶协作各项工作，支持中西部地区脱贫人口来莞就业，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四）落实镇人大预算决议有关情况

镇十八届人大七次会议审议批准了**2025**年预算草案，并对财政工作作出决议。镇财政部门按照预算管理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我镇实际情况在预算编制执行中认真贯彻落实，**一是**全力以赴抓收入，依法依规组织税费收入，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挖掘资产资源增收潜能，深入推进镇属企业改革，持续增强财政保障能力。**二是**精打细算控支出，优先保障“三保”、债务还本付息等刚性支出需求，严控非必要非刚性支出，加力推进“百千万工程”实施，强化重大项目建设资金保障，持续优化财政资源配置。**三是**多措并举强管理，持续强化财会监督，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加强政府采购全流程监管，提高投资审核工作质效，切实维护财经秩序。

整体来看，**2025**年我镇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平稳，但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财政运行还面临不少问题和困难：**一是**面对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财政收入稳增长压力较大，而教育、医疗、公共安全、污水治理等领域刚性支出需求较

大，财政收支矛盾依然突出。二是债务负担沉重，还本付息压力较大，政府债务风险防控仍需加强。三是财政管理改革创新推动力度不够，仍需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深化零基预算改革，最大限度提升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对此，我们将高度重视，认真听取各位代表的意见建议，采取有力措施加以解决。

二、2026年预算草案

2026年预算编制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聚焦激发活力**，围绕“十五五”规划重点任务和经济社会主要发展指标，科学安排2026年收支规模；推动“十五五”财政体制改革落地见效，争取将省、市的激励政策转化为增量财力，强化引导激励作用，增强发展内生动力；推进财政科学管理试点工作落地见效，加大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力度。**聚焦降本增效**，进一步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全面优化整合财政政策项目；持续优化支出结构保障重点支出，提升事前绩效评估质量，强化绩效评估评价和结果有效运用；深刻领会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落实党政机关坚持过紧日子要求，严格规范支出管理，建立完善节约型财政制度。**聚焦防范风险**，更好统筹发展与安全，严肃财经纪律，兜牢“三保”底线，提高财政管理水平，推动财政运行稳健、保障有力、长期可持续，更好服务保障全镇高质量发展。

（一）2026年收入预计及支出安排

1.一般公共预算草案

(1) 收入预算情况

2026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26.11亿元，增长3%，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7.99亿元，下降1.72%；专项转移支付收入2.72亿元，增长0.71%；返还性收入11.65亿元，下降5.93%；调入资金3.57亿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0.07亿元；债务转贷收入0.11亿元。

(2) 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全镇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26.11亿元，增长3%，其中：基本支出13.23亿元，一般项目支出（含预备费）12.77亿元，基本建设支出0.1亿元，债务还本支出0.01亿元。

以上收支相抵，结余为零。

2026年镇本级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功能分类支出科目划分主要是：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亿元、公共安全支出3.92亿元、教育支出9.7亿元、科学技术支出0.09亿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0.25亿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73亿元、卫生健康支出2.53亿元、节能环保支出1.6亿元、城乡社区支出0.84亿元、农林水支出1.13亿元、交通运输支出0.58亿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0.09亿元、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0.2亿元、住房保障支出0.3亿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15亿元、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0.39亿元、预备费0.3亿元、债务付息支出0.3亿元。

2.政府性基金预算草案

(1) 收入预算情况

2026年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0.91亿元，下降55.31%，其中：土地出让分成收入1.31亿元，污水处理费分成收入0.48亿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0.09亿元，债务转贷收入9亿元。

加上上年结余4.23亿元，2026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收入15.14亿元。

(2) 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全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15.14亿元，下降25.99%。其中：一般项目支出5.39亿元，基本建设支出6.24亿元，调出资金3.51亿元。

以上收支相抵，结余为零。

3. 财政收支预算汇总情况及说明事项

汇总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剔除重复计算的部分，2026年我镇财政总收入为37.74亿元，财政总支出为37.74亿元，以上收支相抵，2026年结余为0，详见下表：

表 2：2026 年预算收支平衡表（单位：万元）

项目	合计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一、财政总收入	412508.14	261091.82	151416.32
财政总收入(剔除调入资金重复计算部分)	377386.59	225970.27	151416.32
（一）当年可支配收入	370176.38	261091.82	109084.56
1、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9907.16	79907.16	
2、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8088.97	27233.9	855.07

3、返还性收入	134711.85	116482.36	18229.49
4、债务转贷收入	91042.83	1042.83	90000.00
5、调入资金	35733.25	35733.25	
(1) 从其它收入调入资金	611.7	611.7	
(2)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资金	35121.55	35121.55	
6、动用预算稳定调节资金	692.32	692.32	
(二) 上年结余	42331.76	0	42331.76
二、财政总支出	412508.14	261091.82	151416.32
财政总支出(剔除调出资金重复计算部分)	377386.59	261091.82	116294.77
(一) 镇本级安排支出	377286.59	260991.82	116294.77
1、基本支出	132305.35	132305.35	
2、一般项目支出	181542.25	127678.09	53864.16
3、基本建设支出	63438.99	1008.38	62430.61
(二) 债务还本支出	100	100	
(三) 调出资金	35121.55		35121.55
三、本年结余	0	0	0

根据预算法要求，现就财政收支预算中“三公”经费和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等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 关于“三公”经费情况的说明

2026年常平镇“三公”经费预算745.59万元，占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0.29%，比上年预算下降0.37%。具体包括：因公出国（境）支出100.0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103.78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502.52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39.27万元。

— 关于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说明

2026年，我镇继续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大力推动《常平镇基建工程项目财政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指引》的组织实施，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推动预算安排审核及决策更科学精准。继续推进绩效目标与预算同步布置、申报、审核、批复、公开，推进全覆盖绩效目标“双监控”范围。完善绩效评价体系和评价办法，落实绩效评价问题整改机制，加强绩效信息公开。积极引入第三方专业机构参与绩效管理，充实绩效管理技术力量。强化绩效考核约束，推动预算绩效管理改革落地见效。

（二）2026年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6年预计新增债券收入9.1亿元，主要用于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城市内涝治理工程、东莞市运河综合整治寒溪水常平中心区段工程、深化莞港经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实验区园区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工程、广深科创走廊东部产城轴科创孵化基地配套设施项目、九江水保障性租赁住房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智慧城市建设项目、水生态建设一至五期及东引运河PPP项目、常平与桥头交界处水利工程等项目实

施。预计偿还到期一般债券本金 100 万元（其中通过再融资偿还 90 万元）；安排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1.5 亿元（不包括债券利息资本化 0.15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0.3 亿元，专项债券利息 1.2 亿元。

（三）镇本级重点项目支出安排情况（含政府性基金）

2026 年，财政部门将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推进积极的财政政策适度加力，持续做好“三保”保障和债务风险防范工作，全力支持经济社会及“百千万工程”高质量发展。

1. 筑牢实体经济根基，推动经济发展取得新突破

安排**3386**万元，助推经济向优向新发展，重点包括：加大科技创新领域资金投入，积极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落实各类企业奖补政策，支持企业春节前后稳工稳产，鼓励企业增资扩产；支持扩大内需、提振消费，联动镇内商圈及文旅资源开展特色促消费活动，加快培育经济发展新增长点。

2. 打造和美宜居环境，推动城市品质实现新提升

安排**7.26**亿元，加快补齐基础设施短板，重点包括：推进九江水保障性租赁住房建设，提速 TOD 项目开发与产业园区升级改造，加快推进土地收储工作，落实“三旧”改造地块拆建补助，大力拓展优质产业空间；完善交通路网建设，加强市政道路桥梁设施管理养护，保障公交服务经费投入，持续优化群众出行体验。

安排**4.56**亿元，持续加大污染防治力度，重点包括：安排污水处理费及污水管网设施运维费，加快推进辖区河涌治

理项目建设，全面提升城市防洪排涝能力，巩固深化水环境综合治理；加强生态环境专管员队伍建设，强化污染排放和污染源头管控，加大环境执法监管力度。

安排1.86亿元，提高城市管理工作质效，重点包括：聚焦城市精细化管理，安排环卫保洁、垃圾清运处理费用，加强城市生活垃圾管理，保障绿化养护、公园运维、市政设施管养等日常支出；聚焦城市智慧化治理，支持实施智能化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和改造，加快智慧城市建设步伐。

3.聚力办好民生实事，推动民生福祉得到新改善

教育方面，安排9.7亿元，重点包括：推行免费学前教育，扩大公办学位供给，优化教育配套设施建设，保障公办学校正常运转，深入推进教育提质扩容；落实民办学校学位补贴政策，促进民办教育健康发展。

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安排1.8亿元，重点包括：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深化养老服务体系建设和强化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保障，做优做强“民生大莞家”品牌项目，持续提升社会救助保障水平；加大稳就业政策支持力度，落实各项人才补贴，扩大社会保险补贴范围；全面落实优抚安置政策，保障军人军属合法权益。

卫生健康方面，安排2.53亿元，重点包括：持续完善基层医疗保障体系，加大对居民医保参保缴费的补助力度，将基本公共卫生服务标准从99元/人/年提高至104元/人/年，安排困难家庭医疗救助金，做好育儿补贴发放工作；推进基层

医疗卫生机构标准化建设，落实医疗设备采购、疫苗接种、疾病预防等经费补助。

公共安全方面，安排3.68亿元，重点包括：持续加强法治建设，保障公检法系统的正常运转，严厉打击各类违法犯罪行为，不断提升社会治安治理能力和水平；落实社区矫正、矛盾纠纷调解、法律援助等工作经费，护航社会和谐稳定。

4.统筹城乡协同发展，推动乡村振兴焕发新活力

安排 0.86 亿元，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重点包括：落实村级组织建设经费补助，鼓励农村发展壮大集体经济，支持农村产业高质量发展；落实各项惠农补贴政策，加大耕地保护力度，守好粮食安全底线；深化与韶关曲江、贵州铜仁的交流协作，推动帮扶协作走深走实。

三、坚定信心、积极作为，全力完成 2026 年预算任务

2026 年是实施“十五五”规划的开局之年，财政部门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以及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紧紧围绕镇委、镇政府的决策部署，立足财政职能，加强财政资源统筹，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积极防范财政运行风险，努力提高财政工作质效。

一是努力挖潜增收，强化财政收入统筹。依法依规加强收入征管，推动财政收入稳定增长。建立收入激励机制，加大非财政拨款收入统筹力度，进一步深化资源资产盘活利用，积极探索非税收入新的增长点，全面拓宽财政收入来源。

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聚焦中央预算内投资、超长期特别国债、专项债等资金，提前谋划，多渠道增收，强化资金要素保障能力。

二是坚持过紧日子，集中财力保障重点。严格落实《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和上级关于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的文件精神，坚持厉行节俭办一切事业。持续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建立预算安排有增有减机制。推进绩效预算落地落实，充分发挥财政资金效益。集中财力保障重点支出，围绕镇委、镇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确保必要支出强度。

三是强化风险防范，增强可持续发展能力。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切实兜牢基层“三保”底线。加强政府债务管理，依法依规举债，强化专项债券资金使用管理，压实债务还本付息责任。强化财政可承受能力评估，出台涉及增加财政支出的重大政策、实施重大政府投资项目以及招聘录用财政供养人员，与本级可用财力相匹配，避免引起财政运行风险。扎实开展财会监督专项行动，进一步规范财经秩序。

各位代表，完成**2026**年预算收支任务责任重大、任务艰巨。我们将在镇委的正确领导下，在镇人大和社会各界的监督支持下，锚定“再创东莞东部中心新辉煌”的总目标，坚定信心、乘势而上，以更足的劲头、更大的力度、更实的举措，全力保障财政平稳运行，为加快建设实力更强、城乡更美、民生更优的现代化新常平贡献财政力量。

第二部分 预算草案报表

一、一般公共预算

1.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关于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关于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4.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

5.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关于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6.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7.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8.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9.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0.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12.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14.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15.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16.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17.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五、地方政府债务情况表

18.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19.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20. 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21. 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22.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23.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24.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25.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26.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27.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表 1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00
（一）税收收入	0.00
（二）非税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261091.82
（一）上级补助收入	223623.42
返还性收入	116482.36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79907.16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27233.90
（二）下级上解收入	0.00
（三）调入资金	35733.25
从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35121.55
从其他收入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611.70
（四）结转收入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1042.83
（六）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92.32
收入总计	261091.82

备注：无。

关于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说明

2026 年我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数为 261091.82 万元，比 2025 年执行数（下同）增加 7615.1 万元，增长 3%，主要是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减少 1394.39 万元，返还性收入减少 7338.18 万元，调入资金增加 27990.04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减少 3586.8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减少 8246.5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一、上级补助收入

1. 返还性收入预算数为 116482.36 万元，减少 7338.18 万元，主要是镇街非税返还减少 7362.33 万元。

2.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预算数为 79907.16 万元，减少 1394.39 万元，主要是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减少 1583.54 万元。

二、调入资金

2026 年我镇调入资金预算数为 35733.25 万元，增加 27990.04 万元，主要是从政府性基金预算上年结余资金中调入 35121.55 万元。

三、债务转贷收入

2026 年我镇债务转贷收入预算数为 1042.83 万元，减少 3586.8 万元。

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2026 年我镇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预算数为 692.32 万元，减少 8246.54 万元。

表 2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57991.82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62.91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9258.35
（五）教育支出	97020.12
（六）科学技术支出	855.3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39.2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68.56
（九）卫生健康支出	25298.82
（十）节能环保支出	15968.06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8403.44
（十二）农林水支出	11314.95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5845.05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69.23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80.41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000.51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99.77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89.14
（二十二）其他支出	0.00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3012.00
（二十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0

表 2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二、转移性支出	0.00
（一）补助下级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0.00
（四）债务转贷支出	0.00
（五）区域间转移性支出	0.00
三、预备费	3000.00
四、债务还本支出	100.00
支出总计	261091.82

备注：无。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合计	260991.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962.91
20101	人大事务	37.68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7.68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9703.21
2010301	行政运行	9067.03
201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36.18
20105	统计信息事务	131.85
201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1.60
2010505	专项统计业务	16.80
2010508	统计抽样调查	3.45
20106	财政事务	2416.49
2010601	行政运行	521.19
201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47.63
2010650	事业运行	1103.24
2010699	其他财政事务支出	144.43
20107	税收事务	512.40
20107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12.40
20108	审计事务	23.50
2010804	审计业务	23.50
20109	海关事务	125.00
20109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25.00
20113	商贸事务	1321.71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11350	事业运行	999.36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322.35
20129	群众团体事务	180.68
2012906	工会事务	44.11
20129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136.57
20132	组织事务	537.95
2013299	其他组织事务支出	537.95
20134	统战事务	49.67
2013499	其他统战事务支出	49.67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432.72
2013650	事业运行	269.09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63.63
20138	市场监督管理事务	2104.15
2013801	行政运行	1994.80
20138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6.35
2013816	食品安全监管	33.00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5.9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85.90
202	外交支出	0.00
203	国防支出	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39258.35
20402	公安	35765.39
2040201	行政运行	31992.51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40219	信息化建设	56.52
2040250	事业运行	1466.15
2040299	其他公安支出	2250.21
20405	法院	268.80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68.80
20406	司法	629.07
2040601	行政运行	451.0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10.00
2040606	律师管理	53.00
2040610	社区矫正	104.93
2040612	法治建设	3.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7.12
20409	国家保密	19.28
2040905	保密管理	19.28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75.81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2575.81
205	教育支出	97020.12
20501	教育管理事务	883.12
2050199	其他教育管理事务支出	883.12
20502	普通教育	96074.48
2050201	学前教育	7333.15
2050202	小学教育	59573.53
2050203	初中教育	28479.00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50299	其他普通教育支出	688.80
20504	成人教育	62.52
2050403	成人高等教育	62.52
206	科学技术支出	855.30
20602	基础研究	157.05
2060208	科技人才队伍建设	157.05
206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98.25
2069999	其他科学技术支出	698.2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539.20
20701	文化和旅游	2439.89
2070109	群众文化	30.00
2070111	文化创作与保护	10.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2399.89
20702	文物	0.01
2070204	文物保护	0.01
20703	体育	99.30
2070305	体育竞赛	2.00
2070306	体育训练	67.30
2070307	体育场馆	8.00
2070399	其他体育支出	2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7268.5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003.63
2080101	行政运行	2225.60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10.82
2080111	公共就业服务和职业技能鉴定机构	56.10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30.00
2080116	引进人才费用	1110.2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70.85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21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500.21
20807	就业补助	1434.87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36.00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555.83
2080713	促进创业补贴	31.84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811.20
20808	抚恤	849.26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849.26
20809	退役安置	397.98
2080901	退役士兵安置	397.98
20810	社会福利	6696.99
2081001	儿童福利	35.52
2081002	老年福利	5905.67
2081004	殡葬	200.00
2081006	养老服务	548.85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6.95
20811	残疾人事业	2237.95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081104	残疾人康复	268.67
2081105	残疾人就业	17.24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418.39
2081199	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1533.65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317.62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317.62
20820	临时救助	130.00
2082002	流浪乞讨人员救助支出	13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6.76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6.76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4.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4.00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78.60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478.6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170.69
2082850	事业运行	163.52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7.1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5298.82
21001	卫生健康管理事务	22.21
2100199	其他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支出	22.21
21003	基层医疗卫生机构	1945.95
2100301	城市社区卫生机构	1944.95
2100399	其他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支出	1.00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004	公共卫生	7691.53
2100401	疾病预防控制机构	666.12
2100408	基本公共卫生服务	4777.77
2100409	重大公共卫生服务	149.16
2100410	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	2098.48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689.54
2100717	计划生育服务	636.98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52.56
21012	财政对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7476.56
2101201	财政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392.11
21012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3979.92
2101299	财政对其他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	104.53
21013	医疗救助	40.00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4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4610.07
2101501	行政运行	167.37
2101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7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440.00
21019	育幼服务	2822.96
2101902	育儿补贴	2822.96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5968.06
21101	环境保护管理事务	1181.96
2110101	行政运行	452.86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6.64
2110104	生态环境保护宣传	7.30
2110105	环境保护法规、规划及标准	20.00
2110199	其他环境保护管理事务支出	125.16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17.77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17.77
21103	污染防治	1447.23
2110302	水体	1381.23
2110304	固体废弃物与化学品	1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56.00
21104	自然生态保护	13310.00
2110402	农村环境保护	13310.00
21110	能源节约利用	2.50
2111001	能源节约利用	2.50
21111	污染减排	8.60
2111101	生态环境监测与信息	8.6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8403.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736.97
2120101	行政运行	2437.42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17.72
2120104	城管执法	6.1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75.73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94.48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1294.48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580.11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794.87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785.24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96.22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596.22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5.66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95.66
213	农林水支出	11314.95
21301	农业农村	2518.68
213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1.54
2130104	事业运行	1413.74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9.66
2130109	农产品质量安全	39.81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388.27
2130126	农村社会事业	475.00
2130135	农业生态资源保护	37.08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23.58
21302	林业和草原	639.15
2130205	森林资源培育	402.66
2130209	森林生态效益补偿	44.54
2130234	林业草原防灾减灾	182.05
2130299	其他林业和草原支出	9.90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303	水利	2505.43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2.61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513.66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969.16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3899.08
2130599	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	3899.08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436.84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436.84
21308	普惠金融发展支出	170.00
2130803	农业保险保费补贴	30.00
2130804	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及奖补	140.00
213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5.77
2139999	其他农林水支出	145.77
214	交通运输支出	5845.05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1845.05
2140101	行政运行	1190.95
214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54.10
21499	其他交通运输支出	4000.00
2149901	公共交通运营补助	400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869.23
21505	工业和信息产业监管	150.39
2150517	产业发展	150.39
21507	国有资产监管	718.84

表 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150799	其他国有资产监管支出	718.8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217	金融支出	0.00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980.41
22001	自然资源事务	1980.41
2200101	行政运行	744.87
2200104	自然资源规划及管理	70.51
2200106	自然资源利用与保护	258.72
2200150	事业运行	10.80
2200199	其他自然资源事务支出	895.5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00.51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0.58
2210111	配租型住房保障	3.78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6.8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433.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33.20
22103	城乡社区住宅	556.73
2210399	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	556.73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1499.77
22201	粮油物资事务	1457.79
2220199	其他粮油物资事务支出	1457.79
22205	重要商品储备	41.98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功能编码	功能分类	预算数
2220503	肉类储备	41.98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3889.14
22401	应急管理事务	1093.31
2240101	行政运行	1015.55
2240104	灾害风险防治	6.94
2240199	其他应急管理支出	70.82
22402	消防救援事务	2720.28
2240201	行政运行	1004.70
2240204	消防应急救援	174.99
2240250	事业运行	1491.73
2240299	其他消防救援事务支出	48.8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75.55
2240703	自然灾害救灾补助	2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55.55
227	预备费	300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230	转移性支出	0.00
232	债务付息支出	3012.00
232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付息支出	3012.00
232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券付息支出	3012.00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0
23303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0
2330301	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0

备注：本表按规定需公开到项级，没有公开到项级请说明原因。国防支出、公共安全支出按国家、省有关规定，属保密事项，本表仅将国防支出编列至类级，公共安全支出非涉密科目编列至款级。

关于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说明

2026 年我镇一般公共预算本级支出预算为 260991.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177.42 万元，增长 5.32%。主要功能分类变动情况如下：

1. 教育支出预算 97020.12 万元，比上年增加 6815.95 万元，增长 7.56%，主是积分入学及户籍生购买学位补贴、集体办和普惠性幼儿园生均经费补助资金、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和免费学前教育补助资金增加。

2. 卫生健康支出预算 25298.82 万元，比上年增加 2802.17 万元，增长 12.46%，主要是社会基本医疗保险（村社区）镇财政缴款、机关医疗补助镇财政缴款和育儿补贴补助资金增加。

3. 节能环保支出预算 15968.06 万元，比上年增加 3429.96 万元，增长 27.36%，主要是环卫管理支出增加。

表 4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132305.35
501	机关工资福利支出	46570.61
50101	工资奖金津补贴	21576.06
50102	社会保障缴费	4105.71
50103	住房公积金	2198.88
5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689.96
502	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	7367.66
50201	办公经费	2832.12
50202	会议费	4.50
50203	培训费	19.50
50204	专用材料购置费	62.21
50205	委托业务费	138.84
50206	公务接待费	10.55
50207	因公出国（境）费用	60.25
5020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7.20
50209	维修（护）费	268.55
5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53.94
503	机关资本性支出	154.48
503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503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50303	公务用车购置	40.78
50305	土地征迁补偿和安置支出	0.00
50306	设备购置	113.70

表 4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307	大型修缮	0.00
503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4	机关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2.00
504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50402	基础设施建设	0.00
5040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50404	设备购置	2.00
50405	大型修缮	0.00
504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73268.34
50501	工资福利支出	69757.85
505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0.49
50599	其他对事业单位补助	0.00
506	对事业单位资本性补助	205.61
50601	资本性支出	205.61
50602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507	对企业补助	0.00
50701	费用补贴	0.00
50702	利息补贴	0.00
507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508	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50803	资本金注入	0.00
50804	资本金注入（基本建设）	0.00

表 4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按经济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50805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50899	其他对企业资本性支出	0.00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736.65
50901	社会福利和救助	218.09
50902	助学金	0.00
50903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50905	离退休费	4515.56
509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3.00
510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51002	对社会保险基金补助	0.00
510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0.00
510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0.00
511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511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511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511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511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599	其他支出	0.00
5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5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5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5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59999	其他支出	0.00

备注：无。

表 5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三公”经费	745.59
其中：（一）因公出国（境）费用	100.02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6.30
1. 公务用车购置	103.78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52
（三）公务接待费	39.27

备注：市（县、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中安排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预算基本支出及项目支出中安排的因公出国（境）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关于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一般公共预算“三公” 经费安排及变动情况的说明

2026 年本级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 745.5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8 万元，原因是严格贯彻落实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要求，从严控制公务接待、因公出国（境）等，进一步规范经费管理，精简非必要公务活动。其中：因公出国（境）支出 100.02 万元，比上年减少 7.88 万元，原因是严格执行外事管理及厉行节约相关规定，从严控制非必要出访活动，规范出国（境）经费审批与支出管理，相关费用相应下降；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支出 606.3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103.78 万元，比上年增加 41.77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2.52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9 万元。），比上年增加 36.68 万元，原因是本年度根据公务用车编制管理及工作实际需要，按规定程序报批更新报废老旧车辆，致使购置费用相应增加；同时随着老旧车辆淘汰、新车投入使用，车辆维修保养、燃油消耗等运行成本降低，且单位严格执行厉行节约要求，从严管控用车支出，因此运行维护费较上年有所减少；公务接待费支出 39.27 万元，比上年减少 31.58 万元，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从严控制公务接待范围、标准和频次，大力精简非必要接待活动，规范接待审批流程，严格执行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有关要求，导致公务接待费较上年下降。

表 6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 支付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一、返还性支出	0.00	0.00	0.00	0.00
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二、一般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均衡性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支出	0.00	0.00	0.00	0.00
结算补助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三、专项转移支付支出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服务	0.00	0.00	0.00	0.00
国防	0.00	0.00	0.00	0.00
其他支出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表 7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级收入	0.00
二、上级补助收入	19084.56
返还性收入	18229.49
一般转移支付收入	0.00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855.07
三、下级上解收入	0.00
四、调入资金	0.00
五、债务（转贷）收入	90000.00
六、上年结转收入	42331.76
收入总计	151416.32

备注：无

表 8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一、城乡社区支出	12056.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07.00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807.00
城市建设支出	1000.00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249.00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150.00
代征手续费	99.00
二、其他支出	92063.77
其他政府性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1430.61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1430.61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33.16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61.2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1.90
三、债务付息支出	12025.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2025.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2025.00
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0.00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0.00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50.00
五、调出资金	35121.55
政府性基金预算调出资金	35121.55

表 8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支出总计	151416.32

备注：无

表9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 目	预算数
212	一、城乡社区支出	12056.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7807.00
2120801	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	6807.00
2120803	城市建设支出	100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249.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4150.00
2121402	代征手续费	99.00
229	二、其他支出	92063.77
22904	其他政府性资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91430.61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91430.61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633.16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61.26
2296006	用于残疾人事业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171.90
232	三、债务付息支出	12025.00
232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2025.00
232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付息支出	12025.00
233	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0.00
23304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50.00
2330498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发行费用支出	150.00
	支出总计	116294.77

备注：按规定，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报表中涉及本级支出的，应当公开到功能分类项级科目。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预算表
(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级政府性基金转移支付。

表 11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00
利润收入	0.00
股息红利收入	0.00
产权转让收入	0.00
清算收入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二、转移性收入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收入	0.00
上解收入	0.00
三、上年结转收入	0.00
收入总计	0.00

备注：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预算科目	预算数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一）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其他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二）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其他国有企业资本金注入	0.00
（三）国有企业公益性补贴	0.00
国有企业公益性补贴	0.00
（四）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转移性支出	0.00
（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	0.00
（二）上解支出	0.00
（三）调出资金	0.00
支出总计	0.00

备注：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表 13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按功能分类)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预算科目	预算数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22301	解决历史遗留问题及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101	厂办大集体改革支出	0.00
2230102	"三供一业"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3	国有企业办职教幼教补助支出	0.00
2230104	国有企业办公共服务机构移交补助支出	0.00
2230105	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补助支出	0.00
2230106	国有企业棚户区改造支出	0.00
2230107	国有企业改革成本支出	0.00
2230108	离休干部医药费补助支出	0.00
	支出总计	0.00

备注：本级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支出表（按项目分地区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县	**县	**区	**区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转移支付	0.00	0.00	0.00	0.00

备注：本级无对下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五、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收入	0.00
其中：保险费收入	0.00
财政补贴收入	0.00
利息收入	0.00

备注：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合计	0.00
其中：社会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保险待遇支出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养老待遇支出	0.00
五、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支出	0.00
其中：长期护理保险待遇支出	0.00

备注：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6 年预算数
本年结余	0.00
累计结余	0.00
一、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含生育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0.00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0.00
三、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0.00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0.00
五、长期护理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	0.00
长期护理保险基金年末滚存结余	0.00

备注：本级无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结余。。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4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实际数	94600.20
二、2025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限额	94259.83
三、2025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发行（转贷）额	4629.63
财政部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	0.00
2025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券发行（转贷）额	4629.63
四、2025 年地方政府一般债务还本额	4970.00
五、2025 年末地方政府一般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94259.83

备注：根据《财政部关于规范地方政府主权外贷预算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财政部转贷地方的国际金融组织和外国政府贷款数按照实际提款使用金额编列。

表 19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一、2024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实际数	347922.31
二、2025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限额	478916.31
三、202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发行（转贷）额	130994.00
四、2025 年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还本额	0.00
五、2025 年末地方政府专项债务余额预计执行数	478916.31

备注：无

表 20

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转贷）及还本付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式	本地区	本级
一、2025 年发行（转贷）执行数	$A=B+D$	0.00	135623.63
（一）一般债券	B	0.00	4629.63
其中：再融资债券	C	0.00	4629.63
（二）专项债券	D	0.00	130994.00
其中：再融资债券	E	0.00	0.00
二、2025 年还本执行数	$F=G+H$	0.00	4970.00
（一）一般债券	G	0.00	4970.00
（二）专项债券	H	0.00	0.00
三、2025 年付息执行数	$I=J+K$	0.00	11481.86
（一）一般债券	J	0.00	2997.74
（二）专项债券	K	0.00	8484.12
四、2026 年还本预算数	$L=M+O$	0.00	100.00
（一）一般债券	M	0.00	100.00
（二）专项债券	O	0.00	0.00
五、2026 年付息预算数	$Q=R+S$	0.00	15037.00
（一）一般债券	R	0.00	3012.00
（二）专项债券	S	0.00	12025.00

备注：无

表 21

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债券分年度偿还计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债券类型	地区	2025 年 底余额	2026 年	2027 年	2028 年	2029 年	2030 年及以 后年度	偿还资 金来源
一般 债券	合计	94259.83	100	0.00	37830	27621	28708.83	一般公 共预算
	新增 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置换 债券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再融 资债券	94159.83			37830	27621	28708.83	
专项 债券	合计	478916.31	0.00	9000	0.00	30553.53	439362.78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新增债券	314244.31	0.00	9000	0.00	30553.53	274690.78	
	置换 债券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再融 资债券	164672	0.00	0.00	0.00	0.00	164672	

备注：无

表 22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及余额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区	2025 年债务限额			2025 年末债务余额执行数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小计	一般债务	专项债务
公式	A=B+C	B	C	D=E+F	E	F
常平镇本级	573176.14	94259.83	478916.31	573176.14	94259.83	478916.31

备注：无

表 23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 债务限额	其中：政 府外贷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常平镇本级	130994.00	0.00	0.00	130994.00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广深 科创走廊东部产城轴科创 孵化基地配套设施项目	5,400.00			5,400.00
东莞市常平镇深化莞港经 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实验 区园区改造及基础设施配 套工程	7,000.00			7,000.00
水生态建设 PPP 项目、东 莞市常平镇东引运河流域 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 水管网完善工程 PPP 项目	4,068.00			4,068.00
东莞市常平镇农村人居环境 整治工程项目	2,500.00			2,500.00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木槵城 中村改造项目	1,600.00			1,600.00
东莞市常平镇雨污分流及 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9,000.00			9,000.00
东莞市公立医疗卫生提升 项目	1,906.00			1,906.00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学 城配套设施项目（二期）	4,357.00			4,357.00
常平镇新汽车总站片区截 污次支管网工程	525.00			525.00
常平镇 2016-2018 年截污 次支管网工程	2,980.00			2,980.00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 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 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常平镇	4,420.00			4,420.00
东莞市常平镇截污次支管 网工程（石马河流域）二期	1,550.00			1,550.00
东莞市常平镇石马河流域 截污次支管网工程	1,083.00			1,083.00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 债务限额	其中：政 府外贷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 理工程	3,018.00			3,018.00
常平镇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81,587.00			81,587.00

备注：无。

表 24

2025 年东莞市常平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占比
合计	130994.00	100.00%
一、基础设施建设	0.00	0.00%
（一）铁路	0.00	0.00%
（二）公路	0.00	0.00%
（三）机场	0.00	0.00%
（四）水运	0.00	0.00%
（五）城市轨道交通	0.00	0.00%
（六）城市停车场	0.00	0.00%
（七）综合交通枢纽	0.00	0.00%
二、能源	0.00	0.00%
三、农林水利	2500.00	1.91%
四、生态环保	12018.00	9.17%
五、社会事业	1906.00	1.46%
（一）卫生健康	1906.00	1.46%
（二）教育	0.00	0.00%
（三）养老托育	0.00	0.00%
（四）文化旅游	0.00	0.00%
（五）其他社会事业	0.00	0.00%
六、城乡冷链等物流基础设施	0.00	0.00%
七、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7315.00	20.85%
八、新型基础设施	0.00	0.00%
九、保障性安居工程	1600.00	1.22%
（一）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0.00	0.00%
（二）保障性租赁住房	0.00	0.00%
（三）棚户区改造	0.00	0.00%

表 24

2025 年东莞市常平新增债券和政府外贷项目用途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金额	占比
(四) 城中村改造	1600	1.22%
十、土地储备	0.00	0.00%
十一、收购存量商品房用作保障性住房	0.00	0.00%
十二、创业类政府投资基金	0.00	0.00%
十三、政府投资项目	4068.00	3.11%
十四、其他	81587.00	62.28%

备注：无。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 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合计		130994				169.34
东莞市常平镇深化莞港经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实验区园区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	10 年	1.70%	0.00	17
东莞市常平镇深化莞港经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实验区园区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900	10 年	2.01%		9.05
东莞市常平镇深化莞港经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实验区园区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000	10 年	1.78%		17.8
东莞市常平镇深化莞港经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实验区园区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2100	15 年	2.34%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木椴城中村改造项目	城中村改造	1600	15 年	1.99%		15.92
东莞市常平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水利	1200	10 年	1.78%		10.68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 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东莞市常平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水利	1300	15 年	2.24%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广深科创走廊东部产城轴科创孵化基地配套设施项目	产业园区基础设施（主要支持国家级、省级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400	10 年	1.76%		47.52
东莞市常平镇雨污分流及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城镇污水垃圾收集处理	9000	2 年	1.63%	3918.4	
常平镇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其他	2355	7 年	1.64%		
常平镇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其他	10101	10 年	1.95%		
常平镇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其他	69131	30 年	2.32%		
东莞市常平镇水生态建设（三期）PPP 项目	政府投资项目	104	30 年	2.32%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 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东莞市常平镇水生态建设（四期）PPP 项目	政府投资项目	930	30 年	2.32%		
东莞市常平镇水生态建设（五期）PPP 项目	政府投资项目	881	30 年	2.32%		
东莞市常平镇水生态建设（一二期）PPP 项目	政府投资项目	97	30 年	2.32%		
东莞市常平镇水生态建设（四期）PPP 项目	政府投资项目	203	30 年	2.42%		
东莞市常平镇水生态建设（五期）PPP 项目	政府投资项目	905	30 年	2.42%		
东莞市常平镇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PPP 项目	政府投资项目	948	30 年	2.42%		
常平镇新汽车总站片区截污次支管网工程	供排水	525	10 年	1.76%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常平镇 2016-2018 年截污次支管网工程	供排水	2980	20 年	2.41%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常平镇	供排水	102	10 年	1.76%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常平镇	供排水	3613	20 年	2.41%		34.94
东莞市东引运河流域樟村断面综合治理工程（第二标段）污水管网完善工程—常平镇	供排水	705	20 年	2.12%		
东莞市常平镇截污次支管网工程(石马河流域)二期	供排水	1550	20 年	2.12%		16.43
东莞市常平镇石马河流域截污次支管网工程	供排水	1083	10 年	1.76%		
东莞市公立医疗卫生提升项目	社会事业	1047	10 年	1.78%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东莞市公立医疗卫生提升项目	社会事业	462	10 年	1.76%		
东莞市公立医疗卫生提升项目	社会事业	374	15 年	1.99%		
东莞市公立医疗卫生提升项目	社会事业	23	30 年	2.06%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学城配套设施项目（二期）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975	20 年	2.06%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学城配套设施项目（二期）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575	20 年	2.07%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学城配套设施项目（二期）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88	30 年	2.06%		
广东省东莞市松山湖科学城配套设施项目（二期）	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	1619	15 年	1.99%		

2025 年东莞市常平镇新增专项债券项目明细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领域	专项债券合计	期限	发行利率	年度政府性基金 或专项收入金额	年度付息金额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生态环保	3000	10 年	2.01%		
东莞市石马河流域综合治理工程	生态环保	18	30 年	2.06%		

备注：各级新增债券具体项目安排情况可由各级自行公开，如市本级公开市本级的具体项目，县区级公开县区级的具体项目。

表 26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地方政府债务限额提前下达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公 式	全市（县、区）	本级	下级
一、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A=B+C	573176.14	573176.14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B	94259.83	94259.83	0.00
专项债务限额	C	478916.31	478916.31	0.00
二、提前下达 2026 年地方政府债务新增限额	D=E+F	48298.00	48298.00	0.00
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E	0.00	0.00	0.00
专项债务限额	F	48298.00	48298.00	0.00

备注：无

表 27

2026 年东莞市常平镇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表

单位：万元

地 区	合计	新增一般债务 限额	新增专项债务 限额
合计	48298	0.00	48298
常平镇本级	48298	0.00	48298
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广深 科创走廊东部产城轴科创 孵化基地配套设施项目	3216	0.00	3216
东莞市常平镇农村人居环境 整治工程项目	581	0.00	581
东莞市常平镇深化莞港经 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实验 区园区改造及基础设施配 套工程	28491	0.00	28491
水生态建设项目五期工程 常平镇 2018-2020 批次截污 管网	16010	0.00	16010

备注：各级新增债券具体项目安排情况可由各级自行公开，如市本级公开市本级的具体项目，县区级公开县区级的具体项目。

关于 2026 年常平镇提前下达新增债务限额安排情况 说明

一、提前下达情况及相关要求

经省级部门审核通过、纳入建议发行清单的项目有 4 个，第一批发行项目额度上限为 48298 万元。以上额度不代表 2026 年第一批发行项目实际分配的额度，下来市将结合项目成熟度及实际用款需求情况进行统筹安排。

二、分配方案

提前下达的额度 48298 万元，具体包括：广东省东莞市常平镇广深科创走廊东部产城轴科创孵化基地配套设施项目 3216 万元、东莞市常平镇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程项目 581 万元、东莞市常平镇深化莞港经贸产业合作改革创新实验区园区改造及基础设施配套工程 28491 万元、水生态建设项目五期工程常平镇 2018-2020 批次截污管网 16010 万元。

第三部分 相关说明

（一）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本级无对下级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

（二）举借债务情况

1. **地方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573176.1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94259.83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478916.31 万元。2025 年政府债务余额执行数 573176.14 万元。按偿债来源分，一般债务 94259.83 万元，专项债务 478916.31 万元。

2. **地方政府债券转贷情况。**2025 年转贷地方政府债券 135623.63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4629.63 万元，专项债券 130994 万元；新增债券 130994 万元，再融资债券 4629.63 万元。

3. **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2025 年按照偿债计划，将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列入相应预算体系安排。2025 年偿还地方政府债券本金 497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4970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0 万元；支付地方政府债券利息 11481.86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利息 2997.74 万元，专项债券利息 8484.12 万元。

4. **预算报告内容应当包括**上一年度政府债券发行、资金使用和偿还、债务风险等情况，本年度举借债务的主要用途、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预算调整方案报**

告内容应当包括政府举借债务的必要性和合法性，本地区及本级政府债务总体规模、结构和风险情况，本级政府债务资金主要使用方向、项目安排、偿债计划以及财政中长期可持续性等情况。

（三）本级汇总的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详见预算报表 5 说明。

（四）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等绩效目标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购买社工服务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常平镇平安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常平镇平安法治办公室
实施期限	2026 年		
当年度预算金额	20.63 万元		
项目概述	根据《关于筹建“平安建设促进会”相关事宜的复函》（常府办函〔2015〕304号）、《关于印发〈常平镇购买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经费标准〉的通知》、《关于印发〈东莞市关于加强社会工作专业岗位开发与人才激励保障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东民〔2020〕156号）、《东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东莞市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实施办法〉的通知》（东府办〔2021〕8号）设立专项，购买两名社工服务。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相关文件要求，项目用于聘请两名社工作为工作人员，支付两名社工服务费，开展平安建设、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普法宣传及协助落实平安建设促进会各项工作。		

年度 绩效目标		目标 1: 针对群众开展平安法治宣传工作; 目标 2: 协助运作常平平安建设促进会建设; 目标 3: 协助平安法治办完成其他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人均聘用成本	103200 元/年/ 人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咨询服务人数	15 人/年
			指标 2: 举办活动次数	20 次
			指标 3: 购买劳务数量	2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4: 工作考核合格率	良及以上
			指标 5: 服务对象总人数	每年服务对象 约 2000 人
			指标 6: 社工活动完成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7: 人员出勤率	10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指标 8: 服务需求完成时效	限期内达成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 1: 提高群众法治意识	稳步提高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100%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居民镇 A 档养老及补缴补实社保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常平镇常平社区居民委员会	用款单位	东莞市常平镇常平社区居民委员会		
实施期限	2026 年				
当年度预算金额	69.86 万元				
项目概述	缴交常平社区 2026 年度无缴费退休人员养老津贴金以及养老保险集体承担款项。				
总体绩效目标	提高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覆盖率和社会化发放率，完成常平社区 2026 年度无缴费退休人员养老津贴金以及养老保险集体承担款项的缴交工作，进一步完善社会保险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按时缴交常平社区 2026 年度无缴费退休人员养老津贴金以及养老保险集体承担款项，确保养老保险及无缴费退休人员养老津贴金及时足额发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社保年度缴费标准	按照社保局规定的社保年度缴费标准执行（具体按实际文件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无缴费退休人员养老津贴金人数		86 人
			指标 2: 养老保险参保人数		350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3: 参保人数计划完成率 (%)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4: 政策响应及时性		及时响应
			指标 5: 养老保险集体承担部分社保费缴交及时性		及时完成缴交工作
			指标 6: 无缴费退休人员养老津贴缴交及时性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情况		有效激励和保障居民参保，维持高水平参保率

标		指标 2: 参保群众政策知晓率	≥ 9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	≥ 90%参保对象满意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初中)公办学校学生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市级)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常平镇教育管理中心 (东莞市常平镇教师发展中心)	用款单位	东莞市常平镇教育管理中心(东莞市常平镇教师发展中心)		
实施期限	2026年				
当年度预算金额	1338.73万元				
项目概述	按省定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标准,拨付常平镇初中阶段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市分担部分),保障公办学校正常开展教学工作。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我市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标准统一为小学每生每学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学年1950元,市镇分摊,保障公办学校正常开展教学工作。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下达2025年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补助资金的通知》,我市免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标准统一为小学每生每学年1150元,初中每生每学年1950元,市镇分摊,保障公办学校正常开展教学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1:支出标准	初中生/1950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1:保障学生人数	10556人
			质量指标	指标2:学生成绩提升	成绩提升
				指标3:补助覆盖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4:项目资金拨款及时性	及时
				指标1:社会影响	促进我镇教育事业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项目实施对象的满意度	98%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低保对象和特困对象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费补助资金（镇级）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用款单位	东莞市常平镇公共服务办公室	
实施期限	2026 年			
当年度预算金额	19.22 万元			
项目概述	根据文件要求，为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购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			
总体绩效目标	根据《东莞市低保对象参加市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实施方案》（东民〔2017〕12号）和《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切实做好社会保险扶贫工作的意见》精神，为我市低保对象、特困对象基本养老报销个人缴费全额补助，确保符合参保条件的低保对象、特困对象均参加我市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实现应保尽保，进一步完善我市社会救助体系。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关于印发〈东莞市低保对象参加市社会基本养老保险补助实施方案〉的通知》（东民〔2017〕12号）、《关于落实为我市符合条件的特困人员参加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的通知》（东民〔2018〕312号）和《关于我市以村（社区）为单位参保的参保人2020社保年度缴费标准的通知》文件要求，为符合条件的低保对象、特困供养人员购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实现应保尽保，进一步完善我市社会救助体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养老保险个人缴费补贴发放标准	363.68 元/月·人（以当年度公布为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补助人数	40-60 人
		质量指标	指标 2: 应保尽保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3: 补助发放及时性	按照规定及时发放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受益困难群众生活改善情况	有改善
满意度	服务对象	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 95%	

	指标	满意度指标		
--	----	-------	--	--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专项资金中小企业数字化改造项目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常平镇经济事务中心	用款单位	东莞市常平镇经济事务中心	
实施期限	2026 年			
当年度预算金额	150.39 万元			
项目概述	为配合国家、省及市进一步做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积极推动 14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升级，申请补贴。			
总体绩效目标	为配合国家、省及市进一步做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积极推动 14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升级，并获得国家、省、市及镇补贴，市镇补贴共计 300.78 万元，按市镇 5:5 比例进行资金补贴，镇分担 150.39 万元。2026 年按照 2025 年支出数安排预算。			
年度绩效目标	为配合国家、省及市进一步做好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工作，积极推动 14 家企业完成数字化转型升级，并获得国家、省、市及镇补贴，市镇补贴共计 300.78 万元，按市镇 5:5 比例进行资金补贴，镇分担 150.39 万元。2026 年按照 2025 年支出数安排预算。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完成资金补贴	150.39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推动企业家数	14
		质量指标	指标 2: 应保尽保率	100%
		时效指标	指标 3: 发放及时率 (%)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数字化水平	第 2 级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补贴对象满意度	100%	

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安全办专职安全检查员专项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事业发展性支出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常平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应急管理局常平分局		
实施期限	2026 年				
当年度预算金额	770.35 万元				
项目概述	根据《关于组建村（社区）安全办专职安全生产监督检查员的复函》（常人事〔2018〕99号）、《关于调整常平镇机关事业单位单位编外人员聘用方式的复函》（常党政综合办函〔2024〕102号）》，聘请安全员，保障企业安全生产运营。				
总体绩效目标	在全镇范围内推动落实安全生产监管检查（巡查）全覆盖，全面掌握各类企业安全生产状况，实行差异化动态监管，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年度绩效目标	在全镇范围内推动落实安全生产监管检查（巡查）全覆盖，全面掌握各类企业安全生产状况，实行差异化动态监管，倒逼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当年度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指标 1: 资金成本	7703500 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数量指标	指标 1: 查企业和小作坊数量（家次）	100%完成任务
				指标 2: 到岗人员数量	≥140 人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指标 3: 专职安全检查员岗位资质情况	人员数量、年龄结构合理，岗位设置合理，人员稳定
				指标 4: 工作考核情况	未出现被通报批评或进行约谈等情况，考核合格率 100%
				指标 5: 辖区内安全生产事故（隐患）排查整改率	100%
		时效指标	时效指标	指标 6: 人员补充及时率	90%
	指标 7: 整改及时率			及时消除安全生产事故隐患，在 10 个工作日内完成	

			复查工作
		指标 8: 巡查及时率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 1: 企业安全生产意识提高情况	安全宣传、教育到位, 安全生产企业的安全意识进一步提高
		指标 2: 巡查结果的警示作用	及时、有效地将案件情况反馈到相应的单位
		指标 3: 常平镇安全生产形势整体可控	企业安全生产排查到位, 达到消除安全隐患的目的
		指标 4: 常平镇安全生产事故较往年降幅情况	安全生产事故数同比持平或下降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0%

备注:

1. 本表的填报主体是预算单位, 主管部门可进行代编。
2. 本表在“一上”环节通过系统录入, 具体字段信息以系统为准。
3. 本表用于“一上”阶段填报新增项目目标或修订完善已入库项目的绩效目标。
4. 阶段性绩效目标为选填项, 一级项目不需要填报, 部分部门预算二级项目要求填报, 以系统设置为准。